

证券代码：874363

证券简称：海奥斯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山东海奥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龙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

商，拟解除双方签署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及《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就此事项分别签署终止协议，《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终止协议约定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山东海奥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双方拟就前述事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顺利完成，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公司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报告；

（2）根据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3）根据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

（4）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制作、修订、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备案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6）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马龙、王峰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宋希亮、蔡地、韩文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宋希亮、蔡地、韩文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解除全体股东自愿限售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承诺事项履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马龙、王峰、王春雷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宋希亮、蔡地、韩文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要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山东海奥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山东海奥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海奥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